小江航道提升及库岸安全防护工程

对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询价文件

（第二次）

|  |  |
| --- | --- |
| 询价人： | 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023年1月

目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1](#_Toc52097499)

[1.询价条件 1](#_Toc52097500)

[2.项目概况与询价工作范围 1](#_Toc52097501)

[3.报价人资格要求 2](#_Toc52097502)

[4.报价文件的递交 2](#_Toc52097503)

[5.发布公告的媒介 3](#_Toc52097504)

[6.联系方式 3](#_Toc52097506)

[7.监督部门 3](#_Toc52097507)

第二章 报价文件要求与评审办法 4

1.报价文件要求 4

2.评审办法 4

第一章 询价公告

小江航道提升及库岸安全防护工程

对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编制询价公告

## 1.询价条件

本项目小江航道提升及库岸安全防护工程对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已具备发包条件，询价人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现计划对该工程的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编制采取公开询价方式确定服务单位。

## 2.项目概况与询价工作范围

2.1项目地址：重庆市开州区与云阳县

2.2项目概况：

小江航道提升及库岸安全防护工程项目建设内容为航道整治碍航险滩及部分零星开挖区域，主要有牛角湾、李家坝、张家嘴、渠马河、小江电站大桥河段等险滩。同时对小江电站大桥拆除及新建小江大桥等。工程总投资约3.09亿元。

2.3本次询价项目最高限价金额：\_30万\_\_元。

2.4询价范围：

1.本次询价项目为小江航道提升及库岸安全防护工程对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2.质量要求：成果报告编制的调查时段至少要包含枯水期与丰水期两个时段。符合国家有关规程规范、技术标准以及相关文件要求等。按《环保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水生生物资源保护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重庆市环境保护局、重庆市农业委员会关于关于进一步加强水生生物资源保护 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2022年7月1日实施的《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等要求编制，成果报告需通过专家评审并获得行政主管部门批复后，内容纳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3.本项目费用采取总价包干方式。在履行合同期间，询价人对因物价变动或其它因素而导致的人工、材料及其它费用的增加不予补偿；合同价不随政策性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供应商参考国家现行和其他的相关规定以及本询价采购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自行测算费用。

响应报价为完成采购范围确定的所有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供应商为完成合同工作内容所需的人员费、交通费、差旅费、保险费、试验费、调研费、复印费、成果报告专家评审费（会议和专家审查费用）、培训费、后续服务费、一切税费和公司取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等）等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并包含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之内。

4.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28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10%作为预付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通过行业主管部门审查后，支付合同总价的70%；取得行业主管部门批复意见后，再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20%。

2.5工期：甲方提供工可报告初稿后，乙方于45日内提交《项目对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初稿）电子版；甲方提供初步设计报告初稿后，乙方于20天内提交《项目对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送审稿）电子版及15份纸质版；通过主管部门审查后15日内，乙方提供《项目对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报批稿）10份，并在递交报批稿后30日内取得行业主管部门批复。以上报告提供时，均需提供电子文档光盘资料2份。

3.报价人资格要求

3.1本次询价实行资格后审，报价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条件：

（1）报价人为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2）报价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本项目的编制人员，是专职从事水生动植物和水域生态环境保护的研究人员，研究员(教授、教授级高工)在1名以上，或副研究员(副教授、高工)在2名以上。（提供人员名单）

（4）报价人自2017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具有\_1 个建设项目对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编制并获得省级（或直辖市）及以上农委主管部门批复的相关业绩。且要求业绩报告负责人为本次项目的编制人员（即（3）条中提供的人员）。

3.2报价人没有被列入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 报价文件的递交

4.1报价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星光大道76号天王星B座23楼总工办。

4.2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_02月\_06\_日\_12\_时00分（北京时间）。

4.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将予以拒收。

4.4采用邮寄等其他方式递交报价文件的，所有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 5.发布公告的媒介

5.1本次询价公告及结果公示将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官网。

5.2凡愿意参加的潜在报价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本项目公开询价公告中的获取方式（链接）自行下载。不管报价人是否下载，均视为已知晓公开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有关事宜。本项目不需要报名，直接提交报价文件。

## 6.联系方式

询价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星光大道76号天王星B座23楼

联系人：廖老师

电 话：023-88734299

## 7.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3-89076673

2023年1月29日

第二章 报价文件要求与评审办法

## 1.报价文件要求

1.1本项目总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_\_叁拾万\_元整（￥\_\_30\_\_\_万元）。报价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文件将被否决。其它要求详见报价表中的报价说明。

1.2报价文件内容格式：采用A4纸幅面，正副本分开装订，封面注明正副本字样。否则其报价文件将被否决。

1.3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_1\_份，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文件为准。

1.4报价文件正副本一并装入一个封套中，密封完好并在封口处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否则其报价文件将被否决。封套上应注明：\_小江航道提升及库岸安全防护工程对水生生物影响评价报告\_项目，报价文件在2023年\_02月\_06日\_12\_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1.5报价文件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1.5.1 报价函

1.5.2 资质证明材料

1.5.3 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水生生物批复或者函的复印件）

1.5.4 拟投入的人员情况

1.5.5 未被列入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承诺函（格式自拟）。

## 2.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 3.其它

本次为第二次询价公告，根据国家招投标条例规定，重复招标有效单位不足三家，也可开展评标工作。